

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项目编号：ZZ24-BD0701)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7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工程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2 建设地点：新兴县洞口工业开发区。

1.3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在厂房屋面建设光伏，可利用屋顶面积约 6800 平方米。光伏总装机容量约 1200 KWP。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模式运营，所发电能由厂区负荷就近消耗，如果由剩余电能，则运输送至公共电网，最终接入系统方案以当地供电局批复方案为准。

1.4 计划工期：工期要求 90 个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 日，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1.5 招标范围：本项目光伏电站组件安装在厂房彩钢瓦屋面上，项目可以用屋顶面积约为 6800 平方米。以光伏组件敷设计算，本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1200 KWP。

光伏系统主要电力和电气设备包括：光伏组件、逆变器、配电设备等设施；主要使用的材料有光伏组件支架、交直流电力电缆、电缆桥架等等。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全部工程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含光伏电池组件）、建筑安装工程、厂房结构承载力校核及加固、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

并网接入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属于投标人范围，包括不限于接入方案编制及评审、接入施工图编制及评审、工程设备费用、用户侧或站端与调度运行间的通讯、继电保护设备费、设备检测费、并网验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其中配电柜、线缆、计量、通讯、控制部分选型必须满足电网相关标准，设备必须同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相匹配或高于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要求，关键元件需严格满足业主和建筑所有者所有权的要求。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输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修、试）类五级（或以上）许可；（工程设计部分允许分包，设计单位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含新能源）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 2.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 2.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4 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①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②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2.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2.6 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 2.7 投标人近 3 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以下情况：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安全事故。
- 2.8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 2.9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

3. 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的获取

- 3.1 时间：2024年7月8日9时30分至2024年7月12日17时30分(节假日除外)
- 3.2 地点：新兴县新城镇翔顺筠州花园二区第27幢3号商铺
- 3.3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3.4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费用为每套人民币 300 元。

4.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下同)为2024年7月22日15时30分；
- 4.2 地点：新兴县新城镇翔顺筠州花园二区第27幢3号商铺；
-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发布。相关后续信息将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发布。

6. 本项目联系方式

- 6.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新兴县洞口工业开发区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66-2712747

6.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兴县新城镇翔顺筠州花园二区第 27 幢 3 号商铺

联系人：黎先生

电话：0766-2888293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新兴县洞口工业开发区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66-271274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兴县新城镇翔顺筠州花园二区第27幢3号商铺 联系人:黎先生 电话:0766-2888293
1.1.4	项目名称	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新兴县洞口工业开发区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p>本项目光伏电站组件安装在厂房彩钢瓦屋面上,项目可以用屋顶面积约为6800平方米。以光伏组件敷设计算,本项目总装机容量约1200KWP。</p> <p>光伏系统主要电力和电气设备包括:光伏组件、逆变器、配电设备等设施;主要使用的材料有光伏组件支架、交直流电力电缆、电缆桥架等等。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全部工程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含光伏电池组件)、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厂房结构承载力校核及加固、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p> <p>并网接入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属于投标人范围,包括不限于接入方案编制及评审、接入施工图编制及评审、工程设备费用、用户侧或站端与调度运行间的通讯、继电保护设备费、设备检测费、并网验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其中配电柜、线缆、计量、通讯、控制部分选型必须满足电网相关标准,设备必须同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相匹配或高于建筑所有者内部配电设备要求,关键元件需严格满足业主和建筑所有者所有权的要求。</p>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90个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或以上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修、试）类五级（或以上）许可；工程设计部分允许分包，设计单位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含新能源）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p> <p>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p> <p>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4. 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①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②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p> <p>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6. 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p> <p>7. 投标人近 3 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以下情况：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安全事故。</p> <p>8.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p> <p>9.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可自行联系招标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后发出招标文件澄清的形式	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1.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无 项目设计单位应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含新能源）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1.12.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2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规定时间发出的补充通知和补充答疑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8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形式：投标人疑问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前 8 天，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离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8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发布。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形式：投标人自行到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前 8 天，如果修改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8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公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形式：投标人自行到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单位提供的相关澄清补充资料。
3.2.1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用户需求书”的内容要求报价
3.2.3	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	本项目的 招标最高控制单价为 2.5 元/瓦 ，投标报价须小于或等于招标最高控制单价，不在此范围的投标报价作废标处理。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 工程费投标报价均以单价为准， 报价单价以 元/瓦 为单位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

		工程费投标报价=工程费招标最高控制单价×装机总容量。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不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____/____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____/____年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____/____年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及其他要求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共一包，具体如下： 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 注：副本可以是正本按要求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但必须清晰可辨；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22 日 15 时 30 分
4.1.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4.1.5	封套上写明	投标文件封套书写方法（标签样式）：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 （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div>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开标地点：新兴县新城镇翔顺筠州二区第 27 幢 3 号商铺
5.2 (4)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 1、开标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人员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 2、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时间规定，宣布投标截止，停止接收投标文件。

		<p>3、当众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与参加开标的单位、人员名单(按签到表)。</p> <p>4、开标过程中，由招标代理当众查验投标人必须提交的以下资料： 由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如由授权代表人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p> <p>5、开标结束，请各投标人的代表离场，随时等候可能需要补充资料的通知。</p> <p>6、投标文件送达评标室，进入评标程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介绍本工程的基本情况和开标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招投标文件的法规对各投标人的符合开标程序检查的投标书进行封闭评审。</p> <p>7、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顺序，并对评标结果予以公示。</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1、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p> <p>2、其中招标人代表0人，专家5人。</p> <p>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人数	3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p> <p>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评标委员会推荐前三位中标候选人。</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支付方式	<p>支付方式分为6期：</p> <p>1期：支付比例10%，签订合同后15天，支付合同总价的10%，作为预付款；</p> <p>2期：支付比例20%，项目申报获批准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p> <p>3期：支付比例40%，在光伏面板全部安装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p> <p>4期：支付比例15%，项目整体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5%；</p> <p>5期：支付比例10%，验收并网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p> <p>6期：支付比例5%，质保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p> <p>注：每期付款前，中标方需向招标人开具与款项等额的发票，否则招标人可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p>
10.2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10.3	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p>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22000.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人不另行支付。</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
- (13) 投标人近 3 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以下情况：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在处罚有效期内的重大安全事故。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1.7.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

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

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予以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公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0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
- (4) 投标函附录；
- (5)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主要施工人员简介；
- (6) 投标人声明函；
- (7) 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 (8) 需要提供的其他投标资料；
- (9) 投标人承诺书；
- (10)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 (11) 投标报价；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用户需求书**”的内容要求报价。

3.2.2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

3.2.3 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形式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电子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到账时限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 (3)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 (4)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资格审查资料，须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款开标程序的规定。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1) 投标文件采用 A4 纸打印装订，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应按照本章第 3.7.3（2）项的要求加盖印章。

4.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2.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招标人（或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

交情况、投标报价、施工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或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

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书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通过资格审查或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

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支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电子招标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3 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人声明函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见本章“3.2 详细评审”规定	详见本章“3.2 详细评审”规定

详细评审的评标办法前附表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4分 技术部分：16分 投标报价部分：70分
类别	评分项目	详细评审
商务部分 (14分)	类似项目业绩(4分)	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承接过类似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类项目业绩的，每项得0.5分。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满分为4分。 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作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
	企业信誉(10分)	(1) 投标人承接过的项目获得“施工安全文明工地”称号的，每项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本小项最高的2分) (2) 投标人承接过的项目获得质量奖的，每项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本小项最高的2分) 注：a. 建设工程荣誉奖项：指投标人承接的建设工程获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受其监督的同级行业协会等颁发的建设工程奖项； b. 须提供获奖证明材料(证书复印件或公示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等证明文件)。 (3) 投标人获得分布式光伏较为广泛使用到的专利证书，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6分)
技术部分 (16分)	项目组织机构、施工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组织机构、施工方案的针对性、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予以评分： 优得4分；良得3.2分；中得2.4分；无措施得0分。本项满分为4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的针对性、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予以评分： 优得3分；良得2.4分；中得1.8分；无措施得0分。本项满分为3分。
	机械设备、劳动力投入计划	根据投标人机械设备、劳动力投入计划的针对性、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予以评分： 优得3分；良得2.4分；中得1.8分；无措施得0分。本项满分为3分。
	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	根据投标人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的针对性、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予以评分： 优得3分；良得2.4分；中得1.8分；无措施得0分。本项满分为3分。

	安全、文明施工、环保措施、质量保证措施		<p>根据投标人安全、文明施工、环保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的的针对性、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予以评分：</p> <p>优得 3 分；良得 2.4 分；中得 1.8 分；无措施得 0 分。本项满分为 3 分。</p>
投标 报价 部分	投标 报价 得分	70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单价/投标报价单价) × 价格分值</p> <p>【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单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与投标人须知“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证明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详细评审的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招标人在开标会上根据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应当受理进行审查，然后将应当受理的投标文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初步评审内容的规定，对所有应当受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意见不一致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以书面形式予以表决。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 本标段项目投标报价不允许有算术错误的，若有，其投标作废处理。

3.1.5 初步评审主要包括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的审查、重大偏差的审查等内容。经初步评审后，确定合格的投标文件和废标的投标文件。

1、响应性、重大偏差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性、符合性进行审查，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而且调整这种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符合招标原则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影响时，其初步评审定为不合格，此投标文件将不得进入下步评审，响应性、符合性评审内容及合格标准如下：

- （1）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 与招标文件质量要求、工期要求相符；
- (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内容一致，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合同条件相符，没有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 (4) 总报价没有高出最高限价值的，各单项工程报价没有高出该项的最高限价值的；
- (5) 投标文件内容中所有要求投标人签字或盖章的。

2、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保存评审资料并启动复核程序对投标文件评审意见不一致处进行复核，并作出评审说明。如果经过复核后评审意见仍然达不成一致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以书面形式予以表决。

3.2 详细评审

3.2.1 对通过上述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按“详细评审的评标办法前附表”进行详细评审。

3.2.2 各评委的商务技术得分=【企业业绩】得分+【企业荣誉】得分+【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得分。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 = 各评委的商务技术得分的平均值，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三位，第四位四舍五入。

3.2.3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 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 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综合得分取值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第四位采用四舍五入。

3.2.4 定标

评标委员会完成综合评分后，按照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并明确排列顺序，排列顺序为：综合得分最高的为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次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出现两个或以上综合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名在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则由评委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以得票多的投标人排名在前。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候选人情况将公示三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的名称、最终投标报价（中标价）、项目负责人情况等。

3.4.2 按上述评标办法所得的评标结果后，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

列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并把结果通知参加投标的所有投标人。

3.4.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公布评标结果时，无需公布具体的评审内容，也无需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说明原因。

3.4.4 招标人保留对参加投标人进行澄清、抽查和现场考察的权力，若发现投标申请人的虚假、假报材料行为，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保留向该投标人索赔的权利。

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

声明：以下所列条款为本招标文件的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投标人应自行仔细阅读，自行查阅对应条款，否则责任自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页码
3.2.3	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3.2.3 的要求	P9
10.2.1	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报价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正文 10.2.1 的要求	P28
10.2.2	低于企业成本报价竞标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正文 10.2.2 的要求	P28
3.1.2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3. 评标程序”中的 3.1.2 的要求	P34
3.1.3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3. 评标程序”中的 3.1.3 的要求	P34
3.1.4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3. 评标程序”中的 3.1.4 的要求	P34
3.1.5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3. 评标程序”中的 3.1.5 的要求	P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 方（招标人）：

乙 方（中标人）：

根据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二、合同金额

合同单价：_____元/瓦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三、货物要求

1. 货物一般要求：

- ①乙方所供货物（含备件）必须是制造商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及相关认证规定，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产品；
- ②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 ③乙方必须确保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货物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货物配带的部件、配件等，乙方有责任给予补充。

2. 包装、保险、运输、保管要求：

- ①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②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乙方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③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 ④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⑤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运输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四、交货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且（招标人发出开工令）起 _____ 天内完成所供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后交付使用。
-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分为 6 期：

1 期：支付比例 10%，签订合同后 15 天，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2 期：支付比例 20%，项目申报获批准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3 期：支付比例 40%，在光伏面板全部安装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4 期：支付比例 15%，项目整体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5 期：支付比例 10%，验收并网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

6 期：支付比例 5%，质保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注：每期付款前，中标方需向招标人开具与款项等额的发票，否则招标人可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七、验收要求

1 期：设备发货到项目现场，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 7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1) 验收小组按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货物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2) 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3) 中标人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货物安装完毕中标人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

2 期：一、项目实施过程中有隐蔽工程的，中标方先进行自检，并在隐蔽验收前 48 小时内通知采购人邀请有关人员现场验收。验收合格，中标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二、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中标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中标方应及时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直至验收合格。三、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的标准。

八、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核心设备（逆变器及光伏组件）**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5 年**。其他设备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如部分设备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优于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以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上门保修及提供软件升

级、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培训和易耗品；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质保期内由于设备维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所更换的部件质保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2. 质保期满后，有偿售后服务期间，产品零部件如有损坏，按成本收取相应费用，中标人安排技术人员上门服务，不收取任何技术费用，并且中标人承诺将提供终身售后服务。

3. 在质保期内，对采购人的口头、书面、电话、邮件等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6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72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提供同等质量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若不能在该期限内派人更换、维修，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有权委托其他厂家或施工队伍更换、维修，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均不能修理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中标人应退回货款。

4. 移交后，货物和光伏、厂房等所有权人的变更不受影响，中标方都需提供同等售后服务。

九、培训要求：

(1)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培训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后一星期内；乙方须提供技术培训和提供书面培训资料。

(3) 培训内容：要求乙方免费负责提供有关设备功能、安装、操作、维护等培训；

(4) 培训目标：甲方技术人员经过培训后，能充分了解设备的原理和流程，能熟练地掌握操作方法，并能及时排除部分设备故障；

(5) 培训费用：乙方免费培训。

十、其他要求：

1、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提供安装方案，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中标人采购设备及进场安装。光伏系统安装完毕后，中标人负责接入公共电网，并网运行、并网调试的问题。

2、中标人须按时按量完工，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逾期完工的按日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累计逾期 60 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招标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以解除通知送达中标人之日的工程量进行结算，在扣除中标人的违约金以及直接损失后支付剩余工程款。

3、中标人须在工程完工之日（监理周报、监理日记和检查记录确定完工日）起 **30 天内提交合格的申请验收资料到相关部门进行工程验收**，因中标人逾期提交申请验收资料的按日扣减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进行结算。

4、招标人如有所增加采购的货物按中标货物同等价格结算。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一、货物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配件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规格型号详细说明	数量	单价	金额
光伏板	隆基	隆基 580 (A 级)				
逆变器	华为					
支架系统		选用户外支架，材质选用 6063 及以上规格矩形导轨，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平均厚度>1.2MM,				
压块固定件		铝合金材料有 6063 及以上规格，配不锈钢螺栓组件，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韦氏硬度≥12				
铝合金桥架		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桥架盖板用 SUS304 不锈钢扎带固定				
入网柜电器	正泰					
交流电缆	广东电缆厂					
直流电缆	上海玖光伏直流线					
.....						

注：

- 1、电气走线规格加强：直流电缆外露部分需穿镀锌钢管，镀锌层平均厚度不低于 65 μ m、主线槽至逆变器用不锈钢套管或者 PA 尼龙波纹管进行铺设，杜绝用 PVC 管。组件接地位，固定在接地孔用 BVR-1*4mm² 软导线，通过不锈钢螺栓连接固定，避免螺钉破坏组件边框；交直流桥架采用热镀锌或铝合金材质，利于去水散热，安装时与屋面悬空，不得压在瓦面。
- 2、屋顶防护与登高设施：上楼屋面须配置永久性上下屋面通道，如利用原有消防梯的需加装安全护栏；维修通道及过道推荐使用铝板进行铺设，宽度不小于 400mm，运维通道必须架空，两边用角钢固定。
- 3、施工过程中不能损坏现有屋面，如施工过程造成屋面破损，投标人免费负责修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 三、投标函
 - 四、投标函附录
 - 五、拟投入本工程项目主要施工人员简介
 - 六、投标人声明函
 - 七、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 八、需要提供的其他投标资料
 - 九、投标人承诺书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 十二、投标报价
- （投标人可自行调整目录格式。文件须编制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或采用工商部门格式)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二、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或采用工商部门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参加投标、签署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委托权限：从本授权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后附授权委托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2、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的，不须填写本授权书，本授权书的格式可以删除。

三、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

1、根据你方的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遵照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kW（RMB：¥_____元/kW）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与贵方的相应施工合同将得到签署及履行，从而使双方共同地受到法律约束。

7、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拟派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是确认定位的。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9、此次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及拟派项目班子人员、合同的签署与履行的承诺等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招标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招标文件规定给予的处罚，并承担违约责任。

10、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投诉的权利。

投 标 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招标类别：设计施工总承包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是否响应	备注
1	施工准备时间	按合同文件约定		
2	误期赔偿费限额	按合同文件约定		
3	施工工期	()个日历天		
4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规定		
5	工程质量违约金最高限额	按合同文件约定		
6	预付款金额	按合同文件约定		
7	进度款付款时间	按合同文件约定		
8	保修期	按合同文件约定		
9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约定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拟投入本工程项目主要施工人员简介

项目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招标类别：设计施工总承包

职务	姓名	职称	职称证号	上岗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共1人)				建造师注册证书			
				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到岗。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人员班子的相关证明资料。

六、投标人声明函

致：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贵单位拟建的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承诺，本单位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我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我公司近三年没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

2. 无故放弃中标的；

3. 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揽工程，或违法转包、分包工程，或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违规转让《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4. 由于本单位原因，拖欠分包单位工程款或材料供应单位材料款，引发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拖欠和克扣劳务人员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农民工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

5. 办理各项业务如资质申报、人员信息备案等手续时（或已办结取得审批通过的），经核查发现存在欺骗行为（如伪造证明材料、捏造或瞒报事实、或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等）；

五、我公司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如我公司违反以上的承诺中任一条的，除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招标类别：设计施工总承包

(1) 投标人承接过房建类工程项目的情况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施工费合同金额

(2) 投标人承接过的项目获得“施工安全文明工地”称号的情况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证书颁发的时间

(3) 投标人承接过的项目获得“质量奖”的情况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证书颁发的时间

(4) 投标人获得分布式光伏较为广泛使用到的专利证书的情况

专利名称	证书颁发单位	证书颁发时间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证明资料，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进行查询、抽查和考察的权力，若招标人查询发现（或经举报发现）投标人的瞒报、假报材料行为，已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保留向该投标人索赔的权利。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所有证明材料均须在本表后附上。

八、需要提供的其他投标资料

项目名称：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招标类别：设计施工总承包

需要提供的其他投标资料（复印件）：

- （1）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 （2）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 （3）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 （5）投标人认为还须提供其他资料。

九、投标人承诺书

致：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参与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都是真实、有效的。

二、同意你方对我司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证明材料在有关平台进行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基本信息

1、承诺人类别：法人

2、承诺人代码：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四、承诺类型：主动型

五、承诺事由：参与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六、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七、公开类型：向社会公开。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承诺人：（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至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宝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中获中标（招标项目编号：ZZ24-BD070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由招标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双倍的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可自行调整目录）：

- 1、项目组织机构、施工方案；
- 2、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 3、机械设备、劳动力投入计划；
- 4、施工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
- 5、安全、文明施工、环保措施、质量保证措施。

十二、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单价_____元/瓦。

2、投标报价明细表

配件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规格型号详细说明	数量	单价	金额
光伏板	隆基	隆基 580 (A级)				
逆变器	华为					
支架系统		选用户外支架, 材质选用 6063 及以上规格矩形导轨, 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 平均厚度>1.2MM,				
压块固定件		铝合金材料有 6063 及以上规格, 配不锈钢螺栓组件, 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 韦氏硬度≥12				
铝合金桥架		阳极氧化膜级别 AA10/15, 桥架盖板用 SUS304 不锈钢扎带固定				
入网柜电器	正泰					
交流电缆	广东电缆厂					
直流电缆	上海玖光伏直流线					
.....						

注：投标报价说明

- 1、本报价依据本工程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 2、报价表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 均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金等全部费用。
- 3、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 4、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事项, 用文字书写与投标报价表一并报送。
- 5、投标报价清单应包含设备数量、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标准等内容。
- 6、投标报价清单备注预计安装总面积、光伏总装机容量约 多少 KWP。